

浙江外国语学院文件

浙外院办〔2020〕38号

浙江外国语学院院长办公室关于成立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小组的通知

各部门、学院（部）、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和《全国人口普查条例》，国务院决定于2020年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根据西湖区人口普查办有关工作安排和要求，我校将于2020年10—12月开展全国人口普查工作。

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是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历史时期上开展的一项重大国情国力调查，为全面做好我校的人口普查工作，确保人口普查的组织实施、人户登记、数据统计、质量控制和宣传发动等工作顺利开展，经研究，决定成立浙江外国语学院2020年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小组。

组成人员名单如下：

组 长：赵庆荣

副组长：毛振华

成 员（以姓氏笔画为序）：丰翔龙 田俊杰 李执桃 陈华群
徐秀萍 傅尧力 颜纯军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后勤服务公司，钱伟同志任办公室主任。

附件：浙江外国语学院人口普查工作安排及工作人员名单

浙江外国语学院院长办公室

2020 年 9 月 21 日

浙江外国语学院人口普查工作安排及工作人员名单

一、时间进度

时间	工作内容	工作人员
8月	上报学校建筑物清单	联络员
9月	上报普查指导员和普查员	联络员
10月 11-31日	调查摸底、自主填报	普查员
11月 1-15日	短表登记、自主填报（11月1日-5日）、入户登记（11月6日-15日）	普查员
11月 16-30日	长表登记	指导员
11月 16-12月 10日	比对复查	指导员和普查员

二、任务安排

工作内容	负责部门
检查指导	学校办公室
具体实施	后勤服务公司（牵头）、学生处、公管处、保卫处
宣传发动	宣传部、学生处
支持配合	人事处、国际处、各二级学院

三、普查联络员、指导员及普查员名单

序号	普查工作身份	姓名	单位
1	联络员、指导员	钱伟	后勤公司
2	指导员	陈茜	学生处
3	指导员	裘姚侃	后勤公司
4	指导员	刘珂宁	学生

5	指导员	李 欣	学生
6	指导员	黄思捷	学生
7	普查员	吴雅楠	后勤公司
8	普查员	饶 磊	保卫处
9	普查员	安 荣	学生
10	普查员	罗 婷	学生
11	普查员	孙心雨	学生
12	普查员	陆星语	学生
13	普查员	谢卓怡	学生
14	普查员	富婷婷	学生
15	普查员	庞 冉	学生
16	普查员	张 灼	学生
17	普查员	费 扬	学生
18	普查员	陈思睿	学生
19	普查员	叶欣颖	学生
20	普查员	刘睿思	学生
21	普查员	张歆梅	学生
22	普查员	杨 冰	学生
23	普查员	黄继磊	学生